**证 明**

经查档：截至XXXX年XX月XX日，姓名 身份证号 ，配偶 身份证号 ，在我市无享受房改房、安居房、经济适用房、集资建房、福利性商品房等房改优惠记录。

特此证明

温岭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XXXX年XX月XX日

注：开具此证明请出示结婚证或夫妻同本的户口簿等能证明夫妻关系的有效证件